

证券代码：430412

证券简称：晓沃环保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天津晓沃环保工程股份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13 日 10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412	晓沃环保	2023年9月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天津市南开区黄河道 467 号大通大厦 10 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及应对措施》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天津晓沃环保工程股份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及应对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3 年 9 月 12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3:00-15:00

(三) 登记地点：天津市南开区黄河道 467 号大通大厦 10 层（科技园）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张琪

联系电话：022-27210773

联系传真：022-27212771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司公章的《天津晓沃环保工程股份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天津晓沃环保工程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8日